



· 中国民俗文化系列 ·

乌纱·龙袍·大堂

—中国古代官场习俗

毛建华 著



四川人民出版社

中国民俗文化系列



乌纱·龙袍·大堂

—中国古代官场习俗



• 昨日佩印今解甲，官场旧闻奇事多。•

毛建华 著

四川人民出版社

1993年·成都

ZHONG GUO
MIN SU
WEN HUA
XILIE

(川) 新登字 001 号

责任编辑：孙旭军

封面设计：邱云松

技术设计：何 华

中国民俗文化系列

乌纱·龙袍·大堂
——中国古代官场习俗

毛建华 著

四川人民出版社出版（成都盐道街 3 号）

四川省新华书店经销

自贡新华印刷厂印刷

开本 787×1092mm 1/32 印张 5.75 插页 2 字数 110 千

1993 年 5 月第 1 版 1993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ISBN7—220—02063—5/G · 355 印数：1—10000 册

定价：3.40 元

编者献辞

“五里不同风，十里不同俗”。中国历史悠久，国土辽阔，民族众多，各地区、各民族殊风异俗，形形色色，蔚为大观。

对于中国民俗，古无专书记述，惟方志及古人著述中略有涉猎；尤其少数民族民俗，大多未见于著录。但古籍卷帙浩繁，非人人所能尽读；民族如此之多，亦非人人所能实地考察。而了解中国民俗，小至立足社会，为人处事，达到人生奋斗目标；大至熟悉国情民情，移风易俗，进行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都是非常重要的。

早在 17 世纪，我国杰出科学家宋应星在《野议·风俗议》中便写道：“风俗，人心之所为也。人心一趋，可以造成风俗；然风俗改变，亦可以移易人心。是人心风俗，交相环转者也。”可见，在一定历史时期，一种习惯，一种信仰，乃至一个号召，均可能相沿成习。一旦成为风俗，便会在人们的社会生活中起到不可忽视的作用。孙中山先生说：“不谙中国之情状者，不宜引术说以为高”。所谓“情状”，即在很大程度上体现为民俗。半个世纪以前，研究中国民俗的学者甚

至强调：“能知古今风俗，即为知中国的一切。”因为民俗虽产生于遥远的过去，但其顽强的生命力却延续至今，它像一条无形的链，贯穿于历史和现实、昨天和今天，强有力地影响着我们的一切方面。中国民俗，不仅影响着中华民族数千年的历史，而且在今天的社会主义建设过程中仍将起着不可忽视的作用。

中国民俗文化系列，搜寻古籍方志野史，汇集各族民俗材料，进行科学调查研究，揭示中华大地上“活化石”和“活古代”的诸文化相，向我们展示传统习俗的方方面面：五彩纷呈的婚姻习俗，颇有考究的姓名习俗，情趣盎然的交际礼仪，源远流长的家族习俗，光怪陆离的官场习俗，耸人听闻的黑社会习俗，深入人心的习惯法则，五花八门的商贸习俗，古趣横生的交通习俗，花样百出的游艺民俗……洋洋大观，实为广大读者索取民俗知识的宝库。

《中国民俗文化系列》

编 委 会

名誉主编：刁守谦

主 编：李鉴踪 孙旭军 樊 雄

编 委：杨时川 邱云松 李殿元

何秉忠 余云华 刘黎明

目 录

一、官家

1. 孤家·寡人·家天下 (1)
2. 三宫·六院·七十二妃 (10)
3. 太监·阉祸·宦贤 (14)
4. 丹书·铁券·免死牌 (20)
5. 廷杖·宫刑·凌迟 (24)

二、得官

1. 官箴·官诀 (29)
2. 世袭·察举·科甲 (34)
3. 捐官·买官·卖官 (40)

三、官派

1. 乌纱·龙袍·玉带 (46)
2. 回避·肃静·杀威棒 (55)
3. 大堂·听讼·断案 (61)
4. 步辇·轿子·龙舆 (66)

四、做官

1. 食俸・索“敬”	(70)
2. 京察・大计	(75)
3. 致仕・丁忧	(81)
4. 赐告・休沐・封印・开印	(86)
5. 谥号・封号・别号	(90)
6. 封赠・诰命	(94)

五、官礼

1. 南北分君臣・东西别尊卑	(100)
2. 顿首・稽首・空首	(105)
3. 趋礼・稟安・站班	(108)
4. 馈赠・名帖・凑分子	(111)

六、官习

1. 连宗・拜把・拜门	(118)
2. 幕僚・书吏・长随	(123)
3. 娶媵・纳妾	(132)
4. 蓄奴・悍仆	(136)

七、官趣

1. 名士清淡	(141)
2. 曲水流觞	(147)
3. 霓裳羽衣・梨园戏曲	(151)
4. 狹妓・蓄娼・逛相公	(157)
5. 双陆・斗牌・射覆・蹴鞠	(162)
6. 玉・扇・古玩	(166)
7. 炼丹・隐士・终南捷径	(173)

一、官 家

1. 孤家·寡人·家天下

“孤家”、“寡人”是我国古代封建君主的自谦之词，百姓称之为天子，皇帝，陛下…，是古代国家机器的核心和至高无上的总指挥，是所有官员的管理者、任命者。是古代官场上百官之上的“官”。所以《说文解字》把“皇”解释为“大也”，《风俗通义》说“皇者，中也，光也”。“皇”是至高无上，光明无比的神圣称号。《说文解字》把“帝”释为“王天下之号也”，《百虎通义》称“德合天地者称帝”，也就是说，帝是统御万众，象征人间权力的称号。

古代有三皇五帝的神话传说，照《史记》的说法，三皇指天皇、地皇、泰皇；五帝指黄帝、颛顼、帝喾、唐尧、虞舜。但是直到商周，帝都不是人间君主的称号，而是指上帝、天上的神，古传说中的神。商周最高统治者一般称王，王是人间君主最尊严的称呼，如周代有文王、武王之称。到春秋

战国，周王室衰落，各诸侯国纷纷称王，王这一称呼失去了独尊的地位，因而一些国力强大的诸侯就将过去专指天神或远古圣贤的“帝”这一称号加到了自己的头上，如秦昭王就自称西帝，齐湣王自称东帝。秦王嬴政一统天下，踌躇满志，为了显示其权威，专门议帝号，丞相王绾、御史大夫冯劫、廷尉李斯等劝其称“泰皇”，但嬴政并不满意，他自以为功过三皇五帝，于是下令“去‘泰’著‘皇’，采上古‘帝’位号，号曰‘皇帝’”，并决定“朕为始皇帝，后世以计数，二世三世至于万世，传之无穷”（《史记·秦始皇本纪》）自秦始皇制“皇帝”号，皇帝一词作为我国专制君主的称呼直至清朝帝制被推翻而告废止，共流传了二千余年。

皇帝不是普通人，所以《史记·项羽本纪》中范增说刘邦头上的云气“成五彩”，是“天子气”《拾遗纪》卷九说：“帝王之兴，叶休祥之应，天无隐祥，地无蓄宝，是以因神物以表运，见星云以观德。”特别是西汉大儒董仲舒竭力宣扬君权神授说，皇帝就成了“天子”，成了“口衔天宪”，“驾驭万民”的至高无上的、代天帝行使权力的统治者，成了我国古代政权与神权合一的象征。由于皇帝“父天母地，为天之子”。（《白虎通·爵》），所以一切都与常人不同，故而规矩也多，制度也繁。

皇帝的称谓，衣食住行就有一套独用的、与众不同的称呼。仅以汉代为例，如蔡邕《独断》卷一所说：“汉天子正号曰‘皇帝’，自称曰‘朕’，臣民称之为‘陛下’。其言曰‘制’、‘诏’，史官记事曰‘上’。车马衣服器械百物曰‘乘’

輿”。所在曰“行在”，所居曰“禁中”，后曰“省中”。印曰“玺”。所至曰“幸”，所进曰“御”。其命令一曰“策书”，二曰“制书”，三曰“诏书”，四曰“戒书”。

皇帝生了病叫“不豫”；干了错事，叫“浮云蔽日”；有人指点皇帝的不是，叫“指斥乘輿”；外出叫“行幸”；被迫外逃，要美其名曰“蒙尘”；当了俘虏，叫着“北狩”；生日叫“万岁节”；死了要说“驾崩”、“晏驾”、“登遐”、“大行”；死后不能叫尸，要叫“大行皇帝”；棺材叫“梓宫”，入土叫“大安之礼”；坟墓也必须称之为“陵”。

在冠服，乘輿等方面也有一套孤家独占的规定。《清史稿·輿服志》载皇帝的一种礼服的规定：“龙袍，色用明黄，领袖俱石青，片金缘，绣文金龙九，列十二章，间以五色云，领前后正龙各一，左、右及交襟处行龙各一，袖端正龙各一。下幅八宝立水，襟左右开。棉、祫、纱、裘各惟其时。”

皇帝的龙袍为什么要绣九条龙呢？为什么不绣十条八条呢？中国古代哲学思想认为，九为阳数的极数，即单数最大的数。超过九，只是零的增加。所以中国古代多把九数附会帝王，《易·乾》云：“九五，飞龙在天，利见大人。”龙为传说中的神物，也以其附会帝王，后来就以“九五”称帝王在位。久而久之，九这个数字，就被皇帝包用了，其他人，凡起居饮食器物等，都不能以九计了。

所以《梦辞·九辩》云：“君之门以九重”。就是说，京师要置九门，明代永乐皇帝建筑北京，即置九门：南有丽正、文明、顺城；东有齐化、东直；西有平则、西直；北有安定、

德胜。正统中，改丽正为正阳，文明为崇文，顺城为宣武，齐化为朝阳，平则为阜城，余四门仍旧。这些名门称谓沿用至今。清代设步军统领，掌管九门锁匙，权势很重，俗称为九门提督。

故宫，及皇家花园北海中的大照壁塑了九条龙，称为九龙壁。

紫禁城内的房屋有九千九百九十余间。

紫禁城以及皇家园林、行宫的大门，装饰用“九路钉”，每扇门的门钉纵横各九，共八十一钉。

清代，蒙古各部王公每年向皇帝进献白马八匹，白驼一匹，谓之九白之贡。

其余贡品，亦多以“九”数计算，如十八称为二“九”，四十五称为五“九”，以此类推。康熙十五年题准：每年节，科尔沁等十旗，进羊十二“九”，一百零八只，乳酒十二“九”，一百零八瓶。鄂尔多斯六旗，吴喇特三旗，进羊九“九”，八十一只，乳酒九“九”，八十一瓶。余二十五旗进羊三“九”，二十七只，乳酒三“九”，二十七瓶。

敕建寺庙，金佛的斤重，也以九数凑成，如重八十一斤，则为九“九”之数，七十二斤则是八“九”之数。佛像数量，也以九计，乾隆四十五年，为庆祝皇帝七十寿辰，王公大臣，共造佛 2299 “九”，合计为 20691 尊。

清代宫廷年节大宴，包括水果、蜜饯、点心等，计有九十九品。

清代皇帝过生日，要举行盛大的娱乐活动，共九“九”八

十一种节目，名曰“九九大庆会”。

连皇帝的老婆也要合九数。《礼记》记载，周朝的制度是“天子后六宫，三夫人，九嫔，二十七世妇，八十一御妻。”

帝王死了，还要盖棺论定，要加“谥号”，当然，“谥者行之迹，号者功之表。”所以大多数都是一片赞颂的“美谥”，如汉代的文帝（经纬天地曰文），景帝（布义行刚曰景），武帝（刚强真理曰武）都是谥号，而且是美谥。当然也有一些“恶谥”，如隋代昏君杨广谥为“炀帝”，就是因为他“好内远礼曰炀”之故。

死后的皇帝要入太庙祀奉，从汉代起，又有了立“庙号”之制。一般开国君王叫太祖，高祖，世祖，其次者叫太宗、世宗等。我国古代对死去的帝王有时称庙号，有时称谥号。大体上唐以前称谥号，唐以后称庙号。如唐玄宗，宋仁宗，明武宗之类都是称的庙号。

从唐代起，又增加了“尊号”，如唐高祖叫“神尧大圣大光孝皇帝”，唐太宗叫“文武大圣大广孝皇帝”，唐宣宗叫“元圣至明成武文献睿智章仁神聪懿道大孝皇帝”。字数越来越多。这些都是臣子给皇帝奉上的阿谀之辞，这些尊号生前死后都可以增加的，称为“累进”。比如咸丰帝的妃子那拉氏，她的儿子同治帝登位时，她的尊号是“慈禧”二字，到她死时，尊号已累进为“慈禧端佑康颐昭豫庄诚寿恭钦献崇熙皇太后”。

在汉武帝之前，我国纪年都是以该帝王之名为称，如鲁僖公二十八年，秦始皇八年之类。从汉武帝开始，每个帝王

又有了“年号”，叫“建元”；新皇帝登位，就“改元”。从汉武帝建元元年开始，我国两千多年的历史每一年都以年号为称。起初，一个皇帝可以使用几个年号，乃至十几个年号，但到了明清，每个皇帝就只有一个年号了，所以明清两代都以年号作为皇帝的称号，如洪武、顺治、康熙之类。

以上谥号、庙号、尊号，都是对死后皇帝的称谓，那么皇帝在世时，又怎么称呼呢？自称“朕”，或“孤家”、“寡人”。臣下、百姓只能称“天子”、“万岁”、“陛下”、“圣上”、“今上”、“上”等。在表示年代时，可以用年号，绝对不准用皇帝的名字，不准说，不准写，否则‘犯讳’，是会掉脑袋的。如在文章中碰到当朝皇帝（包括皇帝的父、祖等）的名字时，必须改用“圣讳”、“上讳”、“庙讳”、“某”，如果遇上与皇帝的名字相同的字，相同的字音时，也要避讳，称之为“避国讳”。避讳的方法一般有“改字法”、“空字法”、“缺笔法”三种。

所谓改字法，即遇到与君主的名字相同的字时，用另一个意义相近、读音不同的字来代替它。比如，四川古代最著名的盐井叫“富世盐井”，北周时就在此设富世县；到了唐代，为避太宗李世民的“世”字，就改为“富义县”；到了宋代，又要避宋太宗赵光义的“义”字，只好再改为“富顺县”。又比如，唐代大史学家刘知几死后，他的著作上就不能写刘知几，“几”字与唐玄宗李隆基的“基”字音近，所以都写成他的表字“刘子玄”。到了清代，“玄”又和康熙之名玄烨的“玄”字相同，于是只得改为“刘子元”。

所谓空字法，即将应避讳之字空而不书，或作“某”，或作空圈“□”，或直书“讳”字，或干脆空一格，开天窗。如《史记·孝文本纪》：“元年正月，‘子某最长，纯厚慈仁，请建以为太子’。”“某”即汉景帝刘启。镇压过隋末瓦岗军的王世充，在唐人撰《隋书》时，为避李世民讳，改“王世充”为“王 充”，空“世”字。

所谓缺笔法，即是对所避之字的最后一笔不写。讳制极盛的宋代，缺笔法尤为盛行，在宋刻古籍中，“缺笔”不少于“改字”。如宋高宗赵构绍兴八年版《世说新语》，即用缺笔法避宋家帝王讳。凡遇“玄朗”、“弘殷”、“敬”、“匡胤”、“恒”，“桓”等字皆缺末笔。

皇帝是封建专制制度的核心，因而皇位的继承和替代就成了极为攸关的问题。我国古代皇位的继替是按照“父传子，家天下”这种世袭制进行的。大致有四种情况：

1. 预立太子。《汉书·叔孙通传》云：“太子，天下本，本一摇，天下振动。”因而，从汉到明，各代封建王朝都把册立太子看作一件关系国家兴亡的大事。皇帝妻妾成群，儿孙满堂，为了避免皇子间因争夺皇位而祸起萧墙，皇帝往往在生前就预立了太子。在汉初就确立了“太子”的名称和预立太子的制度。立太子的法则基本有两条：“立嫡不立庶”，“立长不立贤”。但事实上，我国古代皇位的继承并没有严格遵守嫡长继承制，在皇帝的众多儿子之中，选择谁立为太子，一直有“立长”、“立贵”、“立贤”之争，由于牵涉到皇族、后妃、外戚等多方面利益，因而常常发生兵戎相见的惨剧。“煮豆燃

“豆箕”的故事就发生在曹操的儿子之中，晋武帝有儿子 26 个，为争夺皇位爆发了著名的“八王之乱”；唐高祖李渊有 23 个儿子，为取得继承权，爆发了兄弟相残的“玄武门之变”。明太祖朱元璋也有 26 个儿子，为争夺皇位，爆发了著名的手足相煎的“靖难之役”。

2. 密定皇储。预立太子制度，虽然公开确定了太子作为皇位继承人的身份，仍然酿成宫廷之争。到了清代，康熙帝也曾预立太子，后屡废屡兴，终于演变成夺嫡之争。有鉴于此，康熙帝吸取了历史教训，于是下诏废太子制，改由皇帝生前秘密确定皇储，写下遗诏，秘而不宣，驾崩后由大臣当众宣诏，被立为皇储者即刻登基。但康熙生前疑虑不定，未能完善这一制度，故而出现雍正偷梁换柱即位的清宫疑案。雍正本人也有十个儿子，为确保皇位的顺利交替，他强化了康熙的密立皇储的制度，将他指定的接位人的名字置于小锦匣中，再将小锦匣放在乾清宫内御座上方的雍正亲笔书写的“正大光明”匾额之后，对所有人一律保密。他死后，由御前大臣和军机大臣们集体打开锦匣，按遗诏请继承人即位。这一秘密建储制度在雍正以后一直实行，乾隆、嘉庆、道光和咸丰都是这样即位的，避免了为争夺太子地位的皇室内讧。

3. 内禅于子。在封建皇位继承史上，出现过为数不多的当朝皇帝让位于子而自成太上皇之事。这种内禅于子的做法，实际上是父死子继的变形，与远古传说中的禅让制不可同日而语。有的是皇帝年老自愿让位于子，如清代的乾隆帝 85 岁时已在位 61 年，年老体衰，遂让位于其子嘉庆帝，自称太上

皇，3年后去世。而唐代的玄宗皇帝就不是这样的了，安史之乱时，玄宗逃往成都，太子李亨在灵武即位，遥尊玄宗为太上皇，后安史之乱平，玄宗自四川返回长安，只有默认事实，被迫做起了太上皇。与此相类的还有后梁的吕光，北魏的献文帝，北周的周宣帝，唐代的唐顺宗，北宋的徽宗与南宋的孝宗。这种内禅于子的做法很近似于今日的退休。

4. 逼宫夺位。封建社会皇位既尊，则觊觎者众。父子兄弟之间为争夺皇位而自相残杀的事不绝于史。著名的如唐太宗李世民玄武门之变，除掉了其兄李建成和其弟李元吉，掌握了中央大权，唐高祖李渊不得不让位。唐睿宗让位于唐玄宗，也是由于玄宗率兵讨乱，掌握了实权之故。又如五代时梁太祖朱温就被其子朱友珪所杀，失去了帝位，朱友珪又被其弟朱友贞所杀，帝位又为后者所得。

这种“父传子，家天下”的世袭制在中国古代也造成了很多畸形的现象。

有不少“承继大统”的皇帝竟是乳臭未干的娃娃，当然不可能治国安民，往往由母后垂帘听政，长辈摄政监国，更多的则是由宦官、权臣包办代替。据统计，我国汉代以后不到10岁的“万岁爷”竟有40个。东汉殇帝刘隆即位时仅三个多月，大家熟知的末代皇帝溥仪，登上皇帝宝座时也才3岁。

更有甚者，在这些日理万机的“天子”中，竟有白痴。例如晋惠帝就是著名的“昏愚不辨菽麦”，“朝廷咸知不堪政事”的白痴。只因为他是晋武帝之子，就理所当然执掌乾坤